

法國試行學生租屋擔保措施，外國學生亦適用

駐法國代表處教育組

法國高教部長 Geneviève Fioraso 於日前宣佈將於 2013 學年度試行學生租屋擔保措施 (CLE)，協助學生租屋。本學期將先提供一千五百至兩千名學生擔保，明年春天則將擴大到一萬四千至兩萬名學生。

該措施的目標是：「針對因家庭或個人狀況而無法於找房時提供押金的學生，迅速地提供可用押金，並提供一整學年度（十個月）的租金擔保。」事實上，法國政府在 2011 年時也曾推出類似措施，但擔保期僅三個月。因此，在參考了阿基坦省 (Aquitaine) 與南部庇里牛斯省 (Midi-Pyrénées) 的成功作法後，高教部以學生需提供抵償金的阿基坦區作法為範本，制定了新措施。

在法國租房競爭較為激烈的地區，房東常要求租屋者提供雙重擔保。因此，這項措施將優先提供給無法提出雙重擔保的單親家庭學生、脫離家庭獨立生活的學生與外國學生。新措施實施後，學生可於找房時先向房東遞交資料，隨後向大學所在地的大學生活服務中心 (CROUS) 申請擔保。CROUS 會在三天內迅速審查學生資料。在競爭激烈的地區，迅速提供押金相當重要，因為空房可能在幾天內，甚至當天就會被他人承租。

在租約期間，將由法國國家信託銀行 (Caisse des dépôts et consignations) 與信用合作銀行 (Crédit coopératif) 提供的基金為學生擔保。而為使學生對此擔保負責，學生必須支付等同租金 1.5 % 之費用，作為抵償，用於災難保險與管理費。

事實上，根據法國前二大學生工會 UNEF 與 FAGE 所做的調查，2013-14 學年度學生開銷平均將增加 1.6%，而通貨膨脹率為 1.1%。在所有開銷中，房租是最主要支出，約佔 55%。以不足 25 平方米的小面積住房為例，大巴黎地區平均房租每月七百歐元（約新台幣兩萬八千元），其他地區平均房租每月五百歐元（約新台幣兩萬元）。

學生工會對新措施表示歡迎，但也希望能擴大範圍，讓更多學生受惠，並不會只停留在試驗階段。

資料提供時間： 2013 年 8 月

譯稿人： 駐法教育組

原始資料來源： 2013 年 8 月 21 日法國世界報 (Le Monde)